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更换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64号）核准，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该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2019年3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担任公司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持续督导期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公司2020年4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发行工作开展的需要，公司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与海通证券签订了《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持续督导期限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期间及其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需延长保荐期间的按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民生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海通证券承接。海通证券已指派胡瑶、张君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持续督导相关工作。两位保荐代表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对民生证券在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一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胡瑶女士：保荐代表人。2005 年加入海通证券，先后负责或参与的主要项目有：交通银行首次公开发行项目、姚记科技首次公开发行项目、民生银行非公开发行项目、平高电气非公开发行项目、世茂股份非公开发行项目、中国海诚非公开发行项目、威海广泰非公开发行项目、华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姚记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等。

张君先生：保荐代表人。CFA、CIIA。2009 年开始从事证券行业，先后负责或参与东兴证券非公开发行项目，国轩高科可转债项目，华信国际、辉隆股份、申通地铁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辰电缆、浙江国祥首次公开发行项目、巨灵信息、创想科技、泰达新材、安泰生物等新三板挂牌及定向发行项目。